

证券代码：300662

证券简称：科锐国际

公告编号：2025-029

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管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王震、监事孙满娟、副总经理陈崧、副总经理曾诚、副总经理段立新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王震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87,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953%，计划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两种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46,87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238%。本次王震拟减持的比例未超过其自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回购注销等股份变动事项，本次股份减持数量作相应调整）。

2、公司监事孙满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48,61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263%（其中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81%；间接持有 232,71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182%）。本次计划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两种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62,15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316%（其中直接减持公司股份 3,97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20%；间接减持公司股份 58,17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296%）。本次孙满娟拟减持的比例未超过其自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回购注销等股份变动事项，本次股份减持数量作相应调整）。

3、公司副总经理陈崧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77,98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3445%（其中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3,43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729%；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34,55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2716%）。本次计划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两种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69,43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861%（其中直接减持公司股份 35,85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182%；间接减持公司股份 133,57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679%）。本次陈崧拟减持的比例未超过其自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回购注销等股份变动事项，本次股份减持数量作相应调整）。

4、公司副总经理曾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33,76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4236%（其中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7,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800%；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76,26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3436%）。本次计划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两种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208,44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059%（其中直接减持公司股份 39,37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200%；间接减持公司股份 169,06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859%）。本次曾诚拟减持的比例未超过其自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回购注销等股份变动事项，本次股份减持数量作相应调整）。

5、公司副总经理段立新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98,60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3550%（其中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3,43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729%，间接减持公司股份 555,16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2821%）。本次计划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两种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74,65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887%（其中直接减持公司股份 35,85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182%；间接减持公司股份 138,79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705%）。本次段立新拟减持的

比例未超过其自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回购注销等股份变动事项，本次股份减持数量作相应调整）。

上述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将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九十个自然日内进行（2025 年 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9 月 27 日），窗口期不减持。

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锐国际”)收到上述董监高分别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王震、孙满娟、陈崧、曾诚、段立新。

2、股东持股情况：

姓名	职位	直接持有 股份数量	直接持有占 总股本比例	间接持有股 份数量	间接持有 占总股本 比例	合计持有股 份数量	合计持有 占总股本 比例
王震	董事兼副 总经理	187,500	0.0953%	0	0	187,500	0.0953%
孙满娟	监事	15,900	0.0081%	232,712	0.1182%	248,612	0.1263%
曾诚	副总经理	157,500	0.0800%	676,262	0.3436%	833,762	0.4236%
段立新	副总经理	143,437	0.0729%	555,165	0.2821%	698,602	0.3550%
陈崧	副总经理	143,437	0.0729%	534,550	0.2716%	677,987	0.3445%
合计		647,774	0.3292%	1,998,689	1.0156%	2,646,463	1.3447%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上述董监高因自身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王震持有的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副总经理陈崧、副总经理曾诚、副总经理段立新持有的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间接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公司监事孙满娟持有的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份、二级市场集中竞价购买股份、间接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4、减持期间：上述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将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九十个自然日内进行（2025 年 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9 月 27 日），窗口期不减持。

5、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数量及比例：

姓名	职位	减持直接 持有股份 数量	减持直接 持有占总 股本比例	减持间接 持有股份 数量	间接持有 占总股本 比例	合计减持 股份数量	合计减持股份数 量占总股本比例
王震	董事兼副总经理	46,875	0.0238%	0	0	46,875	0.0238%
孙满娟	监事	3,976	0.0020%	58,178	0.0296%	62,154	0.0316%
曾诚	副总经理	39,375	0.0200%	169,065	0.0859%	208,440	0.1059%
段立新	副总经理	35,859	0.0182%	138,791	0.0705%	174,650	0.0887%
陈崧	副总经理	35,859	0.0182%	133,572	0.0679%	169,431	0.0861%
合计		161,944	0.0823%	499,606	0.2539%	661,550	0.3361%

6、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且不低于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若此期间公司有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三、股东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王震、监事孙满娟在任职期作出的承诺如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公司副总经理陈崧、副总经理曾诚、副总经理段立新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承诺如下：

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次公开发售的部分股份（如有）除外），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②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申报离

职，则自离职信息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内，增持的公司股份也将按上述承诺予以锁定。

③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在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本条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截至公告披露之日，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王震、监事孙满娟、公司副总经理陈崧、副总经理曾诚、副总经理段立新严格遵守了上述相关减持承诺等，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四、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不得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上述董监高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规定的不得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五、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变化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方式、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公司不存在破发、破净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未进行现金分红、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 30%的情形。上述董监高均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上述董监高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和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则中关于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1、王震、孙满娟、陈崧、曾诚、段立新分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6 日